

110 年度辦理長期照顧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

徵求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廠商辦理特約以提供服務公告事項

一、本案公開徵求之服務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廠商資格：

依相關規定設立並持有統一編號，同時為相關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項目內容之合法立案業者。

二、應備文件：

(一)契約期間自契約核定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契約書 1 式 2 份。

(二)請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：

<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/cbes/web/CBES113W1>

將「稅籍登記資料公示查詢(含使用統一發票查詢)」查詢結果列印後蓋公司大小章乙份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每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為上半年收件日及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為下半年收件日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以掛號郵寄至彰化市曉陽路 1 號 5 樓，長期照護科收，請於信封上註明辦理「申請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特約廠商」。

四、核可方式：文件經書面審查合於規定者，本局以公文核定通知；應備文件不齊者，請依審查意見補正後再向本局提出申請。

五、聯絡人：謝先生、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278503 分機 617、624。